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23-061

债券代码：128105

债券简称：长集转债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本外币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7月26日，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开展本外币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业务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有效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加强公司境外资金管理的安全性，以更好地支持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拟向国家外汇管理局申请开展本外币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业务（以下简称“资金池业务”），申请的资金池配套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30亿元（具体额度以国家外汇管理局最终审批为准）。在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由其授权人在审议通过的资金池配套额度内，审批公司本次资金池业务的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以及处理本次资金池业务有关各项具体事宜。

一、资金池业务情况

（一）业务概述

本次申请的资金池业务是指企业集团根据自身经营和管理需要，通过主办企业集中运营管理境内外成员企业资金的业务，包括开展外债或境外放款额度集中管理、经常项目资金集中收付和轧差净额结算中的一项或多项业务。

鉴于公司业务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国家外汇管理局申请开展资金池业务，申请

的资金池配套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30亿元(具体额度以国家外汇管理局最终审批为准)。在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 主办企业名称: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 合作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 资金池成员: 境外成员企业为名厨(香港)有限公司、长青(香港)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成员企业为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青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其中, 名厨(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 长青(香港)发展有限公司、长青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为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启强先生的配偶郭妙波、麦正辉先生的配偶何银英共同控制的公司关联企业, 为充实本次业务背景而加入成为资金池的成员企业。

公司已出具承诺, 公司和名厨(香港)有限公司作为本次资金池业务的主办企业和成员企业, 不会在本次资金池业务中与上述关联企业发生任何实质性交易, 不会发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共享资金池额度的情况。因此, 本次资金池业务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五) 业务期限: 本次资金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

(六) 资金的安全性

1、公司将指定专用账户作为参加本次资金池业务的结算账户。

2、公司监管入池的成员企业中, 名厨(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 长青(香港)发展有限公司、长青热能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为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启强先生的配偶郭妙波、麦正辉先生的配偶何银英共同控制的公司关联企业, 为充实本次业务背景而加入成为资金池的成员企业。

公司已出具承诺, 公司和名厨(香港)有限公司作为本次资金池业务的主办企业和成员企业, 不会在本次资金池业务中与上述关联企业发生任何实质性交易, 不会发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共享资金池额度的情况。

如因股权、投资关系发生变更等原因导致成员企业不符合入池要求的, 公司将及时向银行申请相应变更。

3、公司归集入池资金将严格按照银行管理要求，遵循本次资金池的有关规定，确保资金池使用合法合规。

4、资金池开户银行将根据规定对公司入池资金来源及使用去向进行尽职调查。

5、公司将遵循本次资金池业务的有关规定，明确在反洗钱、反恐融资、反逃税中的责任与义务。

二、风险管理方式

（一）风险提示

本次资金池业务的实施尚需国家外汇管理部门审批，该业务存在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境内外法律法规监管、贸易摩擦、汇率波动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可能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行业趋势及国际形势，对资金加强管理，降低资金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外汇管理部门相关管理要求办理本次资金池业务，开立资金池专用账户，专门用于办理本次资金池业务。

2、本次资金池业务的专户资金不与其他资金混用。

3、公司审计部门将对资金池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审计与监督，对资金池内所有资金及相关业务进行全面检查。

4、公司将严格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国家外汇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合法合规地开展资金池业务

三、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本次资金池业务是为了满足公司境外子公司日常运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本事项不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出具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6日